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
資料文件

文件 DHEH 30/2023

沙田區議會
發展、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政府部門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的回覆

1. 有關沙田區 2023/2024 年度主要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1) 樟木頭公營房屋發展的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發展工程)

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的回覆：

發展工程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在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中進行審議，預計工程將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展開，為期大約四年。

發展工程建造的渠管將不會接駁至附近屋苑的化糞池。就樟木頭及西澳附近一帶的污水幹渠，渠務署已開展設計及施工規劃。土拓署和渠務署已開始聯絡，審視擬議污水幹渠工程與發展工程的配合。視乎污水幹渠工程計劃的推進，土拓署將盡量與渠務署的施工配合，減少對社區的影響。

(2) 源禾路污水幹渠修復工程

渠務署的回覆：

源禾路污水幹渠修復工程主要包括沿火炭路及源禾路使用無坑挖掘法敷設一組新的直徑 800 毫米和 1 500 毫米的污水幹渠，以取代舊有的污水幹渠，減低污水滲漏的風險。相關的渠務工程已於二零二三年年初完成，新敷設的污水幹渠運作良好。

2. 有關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回覆：

“物業管理公司協助處理住宅樓宇滲水計劃”(計劃)自二零一二年起推行，主要透過參與計劃的物業管理公司協調有關業主及住戶處理滲水問題。參與計劃的物業管理公司接到滲水舉報後，會先到訪受滲水影響的單位確認滲水情況，並協助有關業主/住戶進行調解或尋求專業人士協助，以解決滲水問題。食環署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簡化計劃的流程，以鼓勵更多私人屋苑的物業管理公司參與計劃。有關計劃的詳情，請參閱 附件 或瀏覽 https://www.waterseepage.gov.hk/filemanager/content/pdf/tc/PMA_scheme.pdf。

根據食環署的顧客服務小組資料，直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全港共有 33 個屋苑參與計劃，當中八個參與計劃的物業管理公司屬沙田區屋苑。對比其他地區，沙田區物業管理公司對計劃的反應相對積極。

3. 有關沙田區內防治山泥傾瀉及斜坡維修事宜

土拓署的回覆：

在“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下，土拓署會考慮一系列不同因素，衡量個別人造斜坡和天然山坡是否需要進行研究，以及研究的優次緩急，包括該斜坡過往曾否發生山泥傾瀉、斜坡的現狀、所在位置及地理環境(例如斜坡的高度)，以及一旦發生山泥傾瀉時有機會受影響的設施等。

處理天然山坡山泥傾瀉災害一般會採用風險緩減措施，例如在山坡下興建混凝土泥石壩和柔性防護網，阻擋塌下的泥石湧入民居或道路而造成傷亡。在二零二一年兩宗分別於薄扶林明德村和大嶼山壩尾天然山坡發生的山泥傾瀉中，混凝土泥石壩和柔性防護網成功攔截大量泥石，成功避免山腳下的房屋和設施受損，可見風險緩減措施在需要時發揮了預期的作用。此外，過去近 20 年因

山泥傾瀉而導致的傷亡人數顯著減少，亦反映出防止發生嚴重山泥傾瀉事故所採取的措施的成效。

土力工程處沒有就因興建基礎設施而將原由私人管理的斜坡收歸政府管理的相關紀錄。

沙田地政處的回覆：

視乎地契條款要求，個別的私人地段業權人須負責維修及保養其私人地段範圍外的斜坡。沙田地政處沒有區內有關政府因應公共工程而收回上述斜坡或接管有關斜坡維修保養責任的紀錄。

4. 有關沙田區大廈管理事宜

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的回覆：

《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條例》)提供法律框架，讓業主成立和運作業主立案法團。政府會不時檢視《條例》，以配合大廈管理的最新發展。民政總署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就《條例》修訂進行公眾諮詢，並於二零一七年進一步進行公眾參與活動。此外，民政總署已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間多次與立法會前民政事務委員會討論《條例》的修訂建議。

政府最近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就《條例》的最新修訂建議，諮詢立法會民政及文化體育事務委員會。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legco.gov.hk/yr2023/chinese/panels/ha/papers/ha20230403cb2-263-4-c.pdf>

民政總署會繼續跟進《條例》修訂工作，以期在本立法年度向立法會提交修訂草案。

沙田民政處的回覆：

沙田區社區中心/會堂可容納的最高人數限額如下：

社區中心/會堂	可容納的最高人數限額(人)	
	禮堂	會議室
顯徑鄰里社區中心	220	19
隆亨社區中心	300	25
美田社區會堂	450	30
秦石社區會堂	200	19
新田圍社區會堂	220	23
博康社區會堂	200	13
沙角社區會堂	220	11
廣源社區會堂	190	12
瀝源社區會堂	200	23
禾輦社區會堂	220	13
恆安社區中心	300	25
利安社區會堂	320	20
圓洲角社區會堂	444	36

5. 有關沙田區公共房屋及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屋苑人口

房屋署的回覆：

有關水泉澳邨發現住戶倒斃家中的個案，單位戶籍內只有戶主一人，香港房屋委員會以自動轉帳方式收取該單位的租金，沒有欠租情況。房屋署二零二二年年底自定期家訪行動中察覺該戶有丟空公屋跡象，從而啟動深入調查有關租戶個案，包括聯絡相關部門，透過各種途徑(包括電話、不同時段家訪和通知書)嘗試與租戶聯絡不果後，房屋署按《房屋條例》(第283章)和既定機制，向租戶發出遷出通知書，要求佔用人將單位交回房屋署。限期屆滿後，房屋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五日採取行動收回單位，發現是次不幸事件。

事發後，個案單位由警方封鎖進行調查，房屋署已向警方提供相關資料協助調查。在警方首日行動結束後，房屋署已安排承辦商清潔消毒受影響範圍。房屋署會繼續與警方和社會福利署(社署)保持密切聯繫，了解個案進展及跟進後續工作，同時亦會繼續與社署和非政府機構維持協作(例如：借出屋邨指定場地作服務推廣、擺放社署的服務簡介單張供住戶取閱，以及在住戶同意下安排個案轉介等)，令有需要的公屋居民得到所需服務。

此外，屋邨辦事處已協助邨內專門服務長者的非政府機構禮賢會沙田長者鄰舍中心(禮賢會)向全邨長者戶派發宣傳單張及中心通訊。屋邨辦事處亦連同禮賢會職員啟動長者戶探訪計劃，以加強邨內長者戶支援網絡。同時，屋邨辦事處職員在長者戶辦理入伙手續的時候，會介紹平安鐘安裝津貼計劃予長者考慮申請。平安鐘可以隨身攜帶，一旦在家中遇有緊急事故，長者可即時按動平安鐘的按鈕求助。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60

二零二三年七月